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 关于对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251 号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年修订）》（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芳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 附件 1

##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1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 资金往来方名称          |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9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 2019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19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19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其他应收款       | 24,446.00      |                       |                    | 17,000.00       | 7,446.00       | 股权转让款  | 经营性往来（注 1）  |
|                | 绍兴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其他应收款       |                | 11,900.00             |                    |                 | 11,900.00      | 股权转让款  | 经营性往来（注 2）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向日葵（德国）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应收账款        | 24,848.57      |                       |                    | 24,848.57       |                | 暂借款    | 经营性往来（注 3）  |
|                | 向日葵（卢森堡）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30,227.15      |                       |                    | 30,227.15       |                | 暂借款    | 非经营性往来（注 3） |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1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 XPV S.A.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321.36         |                       |                    | 321.36          |                | 暂借款    | 非经营性往来 |
|              | 绍兴柯桥向日葵电力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20.00         |                       |                    | 120.00          |                | 暂借款    | 非经营性往来 |
|              | 绍兴向日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2.00          |                       |                    |                 | 12.00          | 暂借款    | 非经营性往来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总计           |               |               |             | 79,975.08      | 11,900.00             |                    | 72,517.08       | 19,358.00      |        |        |

注 1：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由于近期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优创业创业相关人员尚未复工，暂不能在 2020 年 2 月 26 日之前支付余股权转让款 7,446 万元。优创业承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向公司进行支付。同时优创业同意根据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约定每逾期一日向公司支付应付未付部分股权转让价款的万分之五作为补偿。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已收到优创业投资支付的款项 34,460,000.00 元。

注 2：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修订）的议案》，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39,000,001 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向日光电 100% 股权和聚辉新能源 100% 股权出售给绍兴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其中向日光电交易价格确定为 1 元，聚辉新能源交易价格确定为 23,900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向日光电和聚辉新能源的股份。双方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签订了《资产交割协议》。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开始不再将向日光电的下属公司（向日葵（德国）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日葵（卢森堡）光能科技有限公司、XPV S.A）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已收到向日葵投资支付的第一期交易价款 12,000.00 万元，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0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向日葵聚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绍兴向日光电新能源研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补充协议的议案》，议案决定由于向日葵投资近期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相关人员未能复工，暂不能向公司支付剩余款项，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向日葵投资最晚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前支付剩余款项。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已收到向日葵投资支付的剩余款项 119,000,001.00 元。

注 3：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债权债务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绍兴向日光电新能源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向日光电”）进行债权债务重组。公司与向日光电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约定公司豁免向日光电全资子公司卢森堡向日葵和德国向日葵对公司的债务。公司对卢森堡向日葵和德国向日葵的其他应收款在 2019 年度的偿还累计发生金额为根据该债务协议豁免的金额。

法定代表人：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卫标

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潘卫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丹琳